

## 成都都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7年6月20日，本公司分别与张建炯、王晓东、成都格致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于四川省成都市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张建炯拥有的型号为大众牌 WVGA597P 机动车一辆，拟定交易价格为¥360,000.00元，王晓东拥有的型号为宝马牌 WBAFG210 机动车一辆，拟定交易价格为¥500,000.00元，成都格致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成都市青羊区同诚路8号9栋1单元10号的房产一套，拟定交易价格为¥3,200,000.00元。

以上三项资产拟定合计交易价格为¥4,060,000.00元。

本次购买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说明如下：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中资产总额为 38,289,555.18 元，期末净资产为 26,972,935.53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50%为 19,144,777.59 元，净资产额的 50%为 13,486,467.77 元，期末资产总额 30%为 11,486,866.55 元。

本次的交易对价总额为 4,060,000.00 元，未达到以上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张建炯为公司股东、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王晓东为公司股东、副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成都格致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为张建炯之妻与王晓东之妻投资的企业。

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经 2017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出席董事共五人，关联董事张建炯、王晓东回避表决。

董事审议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表决票数 2 票。根据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规定，此次交易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张建炯	成都市青羊区	-	-
王晓东	成都市温江区	-	-
成都格致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成都市青羊区锦里东路 18 号 1 幢 7 层 9 号	有限公司	娄华

(二) 关联关系

张建炯为公司股东、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王晓东为公司股东、副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成都格致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张建炯之妻与控股股东王晓东之妻投资的企业，其中：张建炯之妻娄华持有成都格致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50% 的股份，王晓东之妻任丽容持有成都格致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50% 的股份。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成交金额

根据成都鑫龙腾二手车经销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19 日出具的《二手车鉴定评估报告书》，张建炯拥有的型号为大众牌 WVGA597P 机动车，车辆评估价格为 ¥450,000.00 元，经协议双方友好协商，转让

价格拟定为¥360,000.00元。

根据四川德赛价格评估有限公司2017年6月20日出具的《房地产、车辆价格评估报告书》，王晓东拥有的型号为宝马牌WBAFG210，车辆评估价格为¥625,000.00元，经协议双方友好协商，转让价格拟定为¥500,000.00元。

根据四川德赛价格评估有限公司2017年6月20日出具的《房地产、车辆价格评估报告书》，成都格致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的位于成都市青羊区同诚路8号9栋1单元10号的房产建筑面积为421.17平方米，评估总价为¥3,622,062.00元，经协议双方友好协商，转让价格拟定为¥3,200,000.00元。

以上三项资产交易价格合计为¥4,060,000.00元。

#### （二）支付方式

公司将以现金方式购买以上标的资产。

#### （三）支付期限

交易协议生效后，半年内付清。

#### （四）协议的生效

交易协议经各方签署后成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中的标的车辆和房产，已经具有评估资质的机构进行评估，交易公允，符合市场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情况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发展的正常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有利于减少关联交易，优化公司财务结构。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资产状况以及独立性均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成都都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四川德赛价格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房地产、车辆价格评估报告书》；
- 3、成都鑫龙腾二手车经销有限公司出具的《二手车鉴定评估报告书》。

成都都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22日